

十六世纪欧洲宗教改革

殷筱 曾晓祥

一般认为,兴起于16世纪的宗教改革运动是欧洲社会继文艺复兴之后的又一次思想解放运动,对于推动近代欧洲资本主义的发展有着重大的意义。除此之外,16世纪的宗教改革运动还从基本教义、教会责权以及教俗关系等方面对正统的天主教会进行了改革,进一步释放和弘扬了文艺复兴以来不断发展的人文主义精神,加速了基督教个人主义的崛起,同时也推动了天主教本身的近代化。

—

对天主教及其教会进行改革的诉求在欧洲由来已久,而各种改革要求所指向的重点主要在于两个方面:天主教会的世俗化和天主教会的腐败。

首先,天主教会的世俗化是宗教改革的根本原因。从宗教的本质来说,天主教会应该是一个高度神圣的机构,其宗旨只有一个:将上帝的荣耀和福音带给人间,并通过各种圣事活动来洗涤众生的原罪、使其灵魂最终得救、死后得以步入天堂,因而其存在的意义应当而且仅在于灵魂救赎,它不应该涉足彼岸世界之外的世俗生活。然而,在基督教会诞生不久,基督教早期教父们即显示出与世俗的罗马帝国合流的趋势。进入中世纪后,这种世俗化趋势又不断加强,教会不断接受来自俗界的大量土地馈赠,迅速成长为西欧首屈一指的大封建主。对于改革前夕天主教会的财产,有一个粗略的估计。在16世纪初,大致有1/4的法国、1/2的

德意志、以及1/2以上意大利的财富都掌握在天主教会手中,教会像领主一样收取地租,各级主教因此过着富比王侯的生活;此外,天主教会还接受教徒的大量捐赠,向全体教徒征收“什一税”,享有各种世俗的特权。可以说,从西欧封建社会一开始,天主教会就同时是以灵魂救赎者和封建领主的双重身份存在和发展的。到中世纪晚期,天主教会所拥有的权利和财富已经远远超出了维持其正常运转的基本需要,教会的圣洁形象也日益被世俗化的色彩所掩盖。

天主教会的世俗化,带来了两个方面的问题。第一,从天主教的宗旨来说,这种对世俗经济生活的过度介入本身就构成了一种宗教腐败。由于大量教会产业的存在与经营,使得各级教会将大量精力投入到世俗生活而非信徒灵魂的救赎,从而日益超出了宗教的本质工作,成为一种典型的“不务正业”。第二,随着教会活动的不断扩大,教会的权威也日益具有了非宗教的色彩,教俗矛盾日益加剧。在中世纪,教会不仅关心人的宗教信仰,还直接控制着人们世俗生活的各个方面,甚至君主的即位也必须得到教皇的认可或接受,教会也因此获得了干预世俗政治的权力。这一点,根据《圣经·马太福音》第二十二章:“恺撒的物当归给恺撒,上帝的物当归给上帝”的主张,天主教会已经严重地僭越了自己的权力范围。如果说在中世纪世俗君权不太发达以及市民社会相对还未兴起的局面下,这种情况尚可容忍,但到16世纪初,随着资本主义的进一步发展,资产阶级

渴望民族君主国家加速崛起,天主教会无所不在的权威已经难以为俗世所接受,教俗矛盾也因此进一步加剧。

其次,天主教会在世俗化过程中还滋生出了极为严重的世俗腐败行为,成为宗教改革的一个直接诱因。在宗教改革前夕,欧洲一个最普遍的口号就是“纯洁教会”,腐败问题已经成为当时各种文献中一个最经常的议题。而教会的这种腐败又是多方面的:各教区的低级教士打着弥补教区收入的幌子大量涉足与宗教无关的旅店、赌博乃至色情行业,严重玷污了宗教的圣洁;教职可以公开出售,这就使得有一定资产的不学无术之徒可以凭借金钱谋得理想的教职,获得职位之后又不择手段地牟取财富,教士的文化水平和神学修养也由此迅速下降,不少教士甚至目不识丁,从而完全失去了灵魂救赎的意义;更有甚者,自十字军东征以来,天主教会出于搜刮钱财的目的,开始在欧洲各地大肆兜售所谓的“赎罪券”、推动圣物崇拜的迷信,导致“赎罪券”和圣物买卖活动盛行,违背了基督教从向善的角度拯救灵魂的初衷,使得众多教徒只关注逃避惩罚而不是虔心信教和一心向善。这一切,说明当时承担灵魂拯救的教士等级对自己手中权力和财富的重视已远远超出对彼岸世界、对至善的追求,成为典型的宗教向世俗的异化,并兼具教、俗两界腐败,自然成为各种非难的中心。

既然天主教会已经偏离了宗教的本来意义,而且在世俗化的过程中出现了严重的腐败问题,那么如何对天主教及其教会组织进行改革,使之恢复古典的纯洁、使每一个教徒能够更好地得到灵魂的拯救,在此基础上更好地适应时代发展的步伐,就自然成为历代宗教改革思想家关注的焦点。早在15世纪初,有关宗教改革的各种设想已经逐渐浮出水面。以佛罗伦萨神父萨伏那罗拉为代表,认为只有通过改善教士个人的神学水平和道德修养,教会的纯洁才有可能。与此相反,15世纪上半叶兴起的由各国君主倡导的宗教会议运动则认为,天主教

会乃至教皇本身已经完全腐化,通过教会内部进行改革是不可能的。因此,世俗君主应当承担起改革教会的任务,其实质则是通过改革取得对各国教会的控制权。这两种设想最终都因为罗马教会的强力干预而未能付诸实施。15世纪末、16世纪初兴起的基督教人文主义,致力于恢复古典文化与早期基督教之间的联系,试图以此来纯洁教会、恢复天主教的活力。尤其重要的是,基督教人文主义者强调通过学习古希腊、古罗马文献以及早期教父们的思想,从心灵上直接感受古典基督教的俭朴思想与基督福音的力量,从而更有效地获得灵魂的净化乃至解脱。在这里,人文主义者已经看到了个人理性在基督信仰中的力量,教会不再是灵魂得救必不可少的中介。但他们的思想主要局限于宣传方面,对整个社会的影响仍然十分有限。真正从教士、教会和广大信徒的多重视角对天主教会进行改革的使命,落在马丁·路德等宗教改革家的身上,他们利用世俗政权力量的巨大支持完成了改革基督教的伟大任务,推动了基督教和欧洲社会的共同进步。

二

16世纪宗教改革运动实际上来自三个不同的方向,并完成了相应的任务。这三个方向分别是:以路德派和加尔文派为代表的新教反叛运动、由世俗君主发动和领导的国教化运动以及来自天主教会内部的改革运动。

马丁·路德是整个宗教改革运动的发起者,他提出的“因信称义”说也是整个宗教改革运动最重要的原则。马丁·路德作为一位虔诚的神学家,早年曾在奥古斯丁修道院隐修,苦寻得救之道,也非常严格地执行了修道院的每一项戒律,但并没有产生丝毫被宽恕的感觉,这引起了他对正统天主教教规、礼仪的怀疑。这样,1512年之后,马丁·路德开始致力于《圣经》的研究,从中逐渐形成了一套以“因信称义”说为核心的全新的神学思想。这些思想可

以归结为以下四点:首先,信仰是灵魂得到救赎的惟一有效的途径;其次,裁判信仰的最高权威不是罗马教会,而在于《圣经》本身;第三,基督教会包括一切信众,而不仅仅是神职人员,凡是信徒都有解释《圣经》的权力;第四,世界上所有的职业都是神圣的,任何人都应该恪守天职。马丁·路德的“因信称义”说打破了长期以来罗马教会和教皇的权威。根据这一理论,既然每一个教徒都可以独立地阅读和理解《圣经》,那么罗马教会及其所操持的各种繁琐的宗教礼仪活动就失去了存在的价值,凸显了个人理性和意志在宗教活动和灵魂救赎过程中的重要作用。

在马丁·路德之后,加尔文又发表了他的“命运预定”论。在他看来,世界上只存在“选民”和“弃民”两种人,前者会得到上帝的恩惠,并在死后进入天堂;后者终生受苦,永远遭受上帝的惩罚。“选民”和“弃民”的命运都是上帝所预定的,是不可能改变的。这看起来有点宿命论的味道,但加尔文同时强调,虽然命运早已由上帝所决定,但人们决不应坐等它的到来;人们应该力图像上帝的“选民”那样生活,用世俗事业的成功证明自己得到了上帝的恩惠。加尔文的思想打破了中世纪以来天主教会提倡的禁欲主义和对工商业者的鄙视态度,具有重要的时代意义。

与新教派神学家所发起的改革运动同步进行的,是以英国为代表的国教化运动。16世纪30年代,英王亨利八世以同王后凯瑟琳之间的离婚案为契机,相继颁布“教士首年薪俸法”、“禁止税收上缴教廷法”和“至尊法”,使英国教会摆脱了罗马教会的控制,成为独立的教会,英王成为英国教会的首脑。1536年之后,亨利八世又封闭大量的修道院,没收其全部土地,取缔了天主教会和各种世俗权利。

三

这一系列改革活动给天主教会带来了巨

大的冲击,动摇了教皇和罗马教会的宗教权威,也直接带来了天主教会的分裂。为了应对这种被动的局面,1545年,罗马教廷在意大利北部的特兰托召开会议,决定天主教和教会组织进行改革:首先,针对新教所提出的《圣经》是信仰的惟一权威的观点,提出“口传教义”和《圣经》一样都是基督教的真谛,是裁判信仰的共同依据。其次,在宗教纪律上,会议肯定教会的各种教条和仪式的正确性,重申教徒必须参加教会所组织的各种仪式才能得救;此外,会议针对天主教会的种种弊端,下令停止一切“赎罪券”和圣物的买卖。第三,针对教士神学水平的低下,会议做出决定不再增加教会神职人员的薪俸、加强对神职人员的履职监督和宗教培训等。

除了罗马教会的努力之外,下层天主教徒也为复兴天主教付出了大量的努力。16世纪,天主教地区相继成立了巴拿巴会、耶稣会等,其宗旨都是为了重振天主教会、重塑教皇的权威、恢复并扩大天主教的影响。这些组织对各自成员制定了更为严格的纪律,加强对社会各阶层的思想影响,积极进行天主教传教活动以共同对付新教势力的扩张。

天主教会的这些措施虽然是不得已而为之,但无疑都符合宗教改革之前人们提出的“纯洁教会”的主张,在一定程度上终止了天主教会的世俗化趋势,使得天主教会逐渐回到了宗教生活的本质工作,在欧洲部分地区实现了“纯洁教会”的目标;对于革除教会弊端、提高神职人员神学和道德水平也起到了较大的作用,随着教会内外各种措施的推行,一种勇于奉献的宗教精神重新在天主教会传播,而随着人文主义思想的传播与近代科学精神的进步,天主教神学也开始汲取新的研究方法和科学成果,逐渐跟上了时代发展的步伐。所以,宗教改革虽然沉重打击了天主教会的权威和势力,但它也意味着天主教会的复兴,成为天主教近代化的起点。